

## 2019年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计划表

市、县（区）名称： 中宁县

单位：套、户

	新开工（发放）		基本建成
		其中：2018年提前开工	
<b>一、各类棚户区改造小计</b>			
1. 城镇棚户区	600	0	600
其中：老城区内脏乱差的棚户区	600	0	600
其中：全国重点镇棚户区			
城市危房			
改建（扩建、翻建）工程			
中央企业棚户区			
2. 国有工矿棚户区			
其中：中央企业棚户区			
3. 国有林区（场）棚户区（危旧房）			
4. 国有垦区危房			
<b>二、公租房</b>			
<b>三、年度计划发放租赁补贴数</b>			

说明：1. 城市规划区外的国有工矿棚户区列入“国有工矿棚户区”栏，城市规划区内的国有工矿棚户区列入“城镇棚户区”栏。

2. 棚改货币化安置的，同时填写开工（发放）栏和基本建成栏。

3. 全国重点镇名录见住房城乡建设部等部门印发的《关于公布全国重点镇名单的通知》（建村〔2014〕107号）。

4. 改建（扩建、翻建）工程应符合住房城乡建设部等部门印发的《关于加快推进棚户区（危旧房）改造的通知》（建保〔2012〕190号）的相关规定。

5. 2018年提前开工的棚改量，是原考虑在2019年实施改造，实际在2018年内提前开工和筹集且未列入2018年计划的任务量。